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號B1

承辦人：陳緒泰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30

傳真：(02)29689917

電子郵件：AN7729@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1502925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292589_新北市115學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V4(公告)
(發).pdf)

主旨：檢附「新北市115學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

二、透過社群共備，提升教師、行政人員及校長領導能力與專業力，協助教師以社群方式進修，實踐課堂教學並持續改進，進而回饋應用，特辦理本計畫。

三、旨揭115學年度計畫資訊如下：

(一)計畫申請說明會：115年4月15日（星期三）下午3時，線上會議連結公告於專業學習社群網站 (<https://tplc.ntpc.edu.tw/>)，本局同意核予每校1位與會人員公假課排。

(二)申請時間：115年4月15日（星期三）至115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4時止。

6

(三)計畫對象：調整為各公私立國中小教師、行政人員及校長。

(四)社群類型：

- 1、含AI科技應用/數位學習社群等共9種類型。
- 2、為持續推動本市AI領航發展，鼓勵各社群運用數位工具、各數位平台(如：均一教育平台及教育部因材網等)及AI工具(GPT、Gemini或其他等)，研發有效之教學策略，熟悉四學以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並能透過數位平台數據了解學習情況，作為調整教學策略之依據。

(五)每1社群以4至12人為宜，推舉1位成員擔社群任領導人；社群成員可同校或跨校成立，但如跨校，由領導人所屬學校辦理經費核銷事宜。

(六)補助額度及數量：每學年補助新臺幣（以下同）2萬5,000元整，每校至多補助3個社群，倘該社群為跨校社群則不受此限。

四、社群運作任務事項：

- (一)社群領導人務必參加「社群召集人培訓課程」。
- (二)社群須推薦1至2位教師參加本局辦理之期末典範社群成果發表會。
- (三)社群受邀參加本局課程教學相關推廣活動。
- (四)須於期限內提交「書面期末成果報告書」及「社群深化評估表」。
- (五)社群活動次數不得少於8次，結合學校整體運作，每學年安排至少1次數位融入教學公開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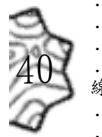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

副本：電 2026/02/11 文
交換章 08:00:53

裝



訂



線